



文件類別	程序書		文件編號	P-A4302-003	版次 3
文件名稱	推廣教育學分班開班作業程序				
制定單位	推廣教育中心				
版次	發行/修訂日期	修訂內容摘要			核准
1	99.10.14	推廣教育學分班開班作業程序 新訂			
2	99.11.19	新增 5.1 流程圖及 6 控制重點			
3	101.08.23	修訂 6 控制重點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核准		審核		起草	



1. 目的：

提供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之開班作業程序。

2. 範圍：

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。

3. 定義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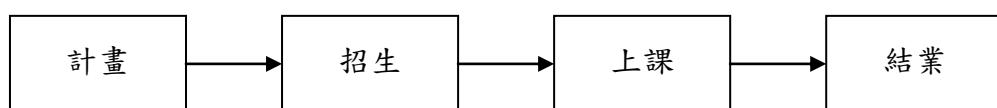
學分班課程包含本校各碩專班提供之課程。

4. 權責：

無

5. 內容：

5.1 流程圖



5.2 開班計畫

5.2.1 請各系所提供之開班課程及時間，由中心彙整製作開班計畫。

5.2.2 開班計畫製作完成，經中心主任核定，並於行政會議中經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審核通過後公告。

5.3 招生作業

5.3.1 開班計畫通過後即製作招生簡章進行招生作業，報名時請學員填寫推廣教育學分班報名表，列印繳款單，學員到銀行繳款。

5.3.2 將學員資料彙整交由電算中心匯入推廣教育中心選課系統，由中心人員進行選課作業。

5.4 上課及結業

5.4.1 製作並發放學員證。

5.4.2 學期結束後請電算中心提供學員成績，製作並發放學分證明書。

6. 控制重點：

6.1 開班計畫、招生簡章及結業證書需冠以「推廣教育」字樣，並載明「學分班」。

6.2 開班計畫及審查記錄需留存備查。

6.3 招生簡章需註明為學分班課程，且不授予學位證書。

7. 相關文件：

大同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(W-A4300-002)

8. 使用表單：

推廣教育學分班報名表(F-A4302-005)